

《沈阳市“十四五”节约用水规划》出台 鼓励雨水集蓄利用 公共和民用建筑全面使用节水器具



日前,《沈阳市“十四五”节约用水规划》出台。

公共和民用建筑全面使用节水型器具,引导居民淘汰现有住宅中不符合节水标准的生活用水器具。

鼓励企业间串联用水、一水多用;支持有条件的工业园区、企业开展雨水集蓄利用;公共和民用建筑全面使用节水型器具,引导居民淘汰现有住宅中不符合节水标准的生活用水器具。

日前,《沈阳市“十四五”节约用水规划》出台,提出至2025年,全市万元GDP用水量30.63m³/万元,下降率31.5%;综合城镇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104L/天。

万元GDP用水量、人均用水量均低于全国均值

人均用水量和万元GDP用水量是综合反映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和水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状况的重要指标,并与水资源条件、经济发展水平、产业结构状况、节水水平、水资源管理水平等密切相关。沈阳市现状年万元GDP用水量44.7m³/万元,低于辽宁省万元GDP用水量52.3m³/万元和全国平均值68.8m³/万元。人均综合用水量328m³/人,高于辽宁省平均值,低于全国平均值。

至2025年,沈阳市需水总量30.67亿m³,全市万元GDP用水量30.63m³/万元,下降率31.5%;工业万元增加值取水量下降至16m³/万元,工业万元增加值取水量下降率19.0%,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提高到90%;综合城镇居民生活人均用水量人均104L/天,城镇管网漏损率下降至10%,再生水利用率25.1%。

建设节水型城市 节水型小区覆盖率达20%以上

《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沈阳将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建设节水型城市。

严格“三条红线”,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将节水约束与考核机制逐步优化,强化用水定额管理,推进节水型城市的建设;加大供水管网改造及建设力度,降低管网漏损率;以节

水体系建设为目标进行需求预测;建立以水资源开发利用、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用水效率控制“三条红线”为控制基础的节约用水发展体系。

具体做法包括:鼓励企业间的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推动企业间水资源利用,强化节水;鼓励高耗水企业充分利用城市再生水,支持有条件的工业园区、企业开展雨水集蓄利用;在全市推行大中型企业再生水利用。公共和民用建筑全面使用节水型器具,引导居民淘汰现有住宅中不符合节水标准的生活用水器具,建设一批单体建筑和居民小区再生水利用的示范工程。

目前,沈阳市节水型企业覆盖率为17.5%,到2025年,节水型企业覆盖率大于20%;到2030年,节水型企业覆盖率大于25%。节水型居民小区覆盖率为16.8%,到2025年,节水型居民小区覆盖率达到20%以上;到2030年,节水型居民小区覆盖率达到25%以上。 辽沈晚报记者 王琳

今起92号汽油每升下调0.34元



今日零时,国内成品油迎来下调。

本次下调为年内首个“二连跌”,同时本次下调幅度也是自2020年3月17日24时至今,即20个月来最大跌幅。

今日零时,国内成品油零售限价将迎来下调,汽、柴油每吨分别下调430元、415元,折合升价,92号汽油下调0.34元,95号汽油下调0.36元,0号柴油下调0.35元。此次下调政策落实之后,年内我国成品油零售限价共历经23次调价窗口,其中14次上调,5次下调,4次搁浅。标准汽、柴油年内分别累计上调1475元/吨、1420元/吨,折合升价92号汽油累计上涨1.16元/升,95号汽油累计上涨1.22元/升,0号柴油累计上涨1.21元/升。与年初相比较,消费者加满一箱50L的92号汽油需多花58元,95号汽油需多花61元。

本次调价后,消费者用油成本与上次调价前相比再度下跌。按照油箱容量为50L的家用轿车为例,加满一箱92号汽油少花17元,95号



今日零时,国内成品油迎来自2020年3月17日24时以来最大降幅。 辽沈晚报记者 王迪 摄

汽油少花18元。油耗方面,以月跑2000公里,百公里油耗在8L的小型私家车为例,到下次调价窗口开启(2021年12月17日24时)之前,消费者用油成本将下降25.4元。物流行业,以月跑10000公里,百公里油耗在38L的斯太尔重型卡车为例,在下次调价窗口开启前,单辆车的燃油成本将减少620.7元。 辽沈晚报记者 王月宏

沈阳地区中石油各加油站调整后各油品价格(单位:元/升)

92号汽油	7.11
95号汽油	7.58
98号汽油	8.25
0号柴油	6.69
-35号柴油	7.69

宪法宣传周期间 沈阳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2000余场次

在12月4日第八个国家宪法日暨第四个“宪法宣传周”到来之际,沈阳市司法局与沈阳市委宣传部联合制发《沈阳市2021年“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在全市大力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迅速形成学习宣传宪法的浓厚氛围和强大合力。同时,全面总结“七五”普法经验成果、大力选树先进典型,并于12月3日举办了“12·4”宪法宣传周启动仪式暨“七五”普法先进事迹展演大型主题活动。

记者了解到,“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期间,沈阳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同时,广泛运用重要街路LED大屏幕、建筑工地围挡及火车站、地铁站等人流密集点位宣传载体,集中投放宪法宣传海报。全市13个区、县(市)及市直单位在宪法宣传周期间共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2000余场次、参与群众20余万人,发放各类宣传品30余万份。 辽沈晚报记者 胡月梅

辽宁法考主观题 12月19日开考 考前4天健康打卡

12月3日,记者从省司法厅了解到,依据《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公告》第8号等有关规定,现就辽宁省2021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观题考试相关事宜进行公告。

主观题考试时间为12月19日9:00-13:00,考试时间240分钟。确认参加主观题考试人员,可于12月15日至18日登录司法部网站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应试人员参加主观题考试,应当遵守国家、考区所在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规定,自觉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应试人员健康打卡时间为12月15日至18日。应试人员进入考场时需出示辽事通健康码和行程码绿码,提供考前48小时内辽宁省内核酸检测机构出具的纸质或电子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应试人员登录司法部网站打印准考证时,需签订《2021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应试人员健康承诺书》方可打印准考证。 辽沈晚报记者 胡月梅

沈阳市铁西区再添一座工业风城市书房 红梅文创园城市书房对外开放

沈阳市铁西区工业风城市书房又迎新成员,红梅文创园城市书房近日对外开放,这座占地近800平方米,藏书万余册的书房,由红梅味精厂发酵过滤车间改建而成,保留了车间原有的基本外形和框架结构。斑驳的红砖墙面、半圆形的穹顶,无不唤醒读者尘封的工业记忆。

12月3日上午,记者来到位于沈阳市铁西区卫工北街44号的红梅文创园城市书房,已经有不少市民坐在这座始建于1945年的发酵过滤车间里选书、看书,沉浸在书香氛围里。

“这里的复古文艺风非常符合年轻人的审美,高饱和度的色彩配置太适合打卡拍照了。”市民鞠铁群听说红梅文创园城市书房对外开放后,第一时间前来打卡。

12月3日,还有不少手工爱好者正在参与手工沙龙,红色的绒线在老师的手中,扭了几下就变成了朵朵红花。据介绍,红梅文创园融合文化交流空间、咖啡厅、文创产品商店于一体,同时具备艺术普及功能,不定期举办手工沙龙、艺术沙龙、艺术展览等活动,充分展现了现代潮流文艺+近代建筑史迹的激情碰撞。

红梅文创园城市书房还是铁西区打造的“基层理论宣讲示范点”。铁西区文化旅游和广



沈阳市铁西区红梅文创园城市书房正式开放。 辽沈晚报记者 查金辉 摄

播电视局局长杨劲红介绍:“铁西区目前已经打造出融合工业文化‘老’‘原’‘新’理念的4个精品城市书房。按计划,铁西区将立足区域资源优势,盘活现有文化资源,聚焦‘文化+’新动

能,全面构建以城市书房为引领、城市书屋为支撑、多个阅读空间为补充的有特色、有品位、有颜值的‘1+17+N’公共阅读空间网络”。 辽沈晚报记者 张阿春